

证券代码：874480

证券简称：开元环保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工大开元环保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华虹开元（安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注册资本 1,8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位于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洪武东路 1500 号高教科创城国际科创中心 1 号楼 201 室，系公司持股 22.2222% 的参股子公司。根据公司最新的发展规划，公司拟将所持华虹开元（安徽）科技有限公司 22.2222% 的股权转让以人民币 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华虹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华虹开元（安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79,569,290.50 元，净资产为 173,529,397.27 元。本次出售股权事项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任一比例标准，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不存在连续对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情形。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已由总经理办公会审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华虹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4 层 401-A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4 层 401-A

注册资本：85000 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环保信息技术、电子产品、生物技术、化工产品、建筑建材、机械设备等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机械设备（不含限制项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污水处理系统等废副产品的销售；水污染处理、大气污染处理、烟气治理、废气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须取得相关资质）。货物进出口。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李菲

控股股东：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菲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华虹开元（安徽）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洪武东路 1500 号高教科创城国际科创中心 1 号楼 201 室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成立日期：2023-07-12

法定代表人：刘世琦

注册资本：18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储能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海水淡化处理；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转让前股东持股情况：深圳市华虹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7.7778%；

工大开元环保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2.2222%。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或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6,938,513.58 元，资产净额为 2,621,733.06 元，营业收入为 4,749,293.65 元，净利润-8,918,542.01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转让定价充分考虑了参股子公司的资产情况，实际经营情况，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所持有华虹开元（安徽）科技有限公司 22.2222%的股权以人民币 400 万元价格转让给深圳市华虹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交付时间以协议双方约定的办理时间为准，过户时间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完成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资产优化，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总经理办公会会议记录》及相关交易协议

工大开元环保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